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目的

公司及子公司境外业务持续拓展，境外经营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开展方式

1、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货币互换；

2、投入资金规模及来源：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授权董事长或由其授权相关人员在此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申请；

3、实施主体：公司及子公司；

4、实施期限：以上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5、会计处理相关说明：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

核算和披露。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交易对手提供的价格或公开市场可取得的价格确定。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2、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有足额资金供结算，或选择净额交割外汇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资金需求。

3、履约风险：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对象均为信用良好且已与公司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履约风险低。

4、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利率风险为目的，不涉及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2、公司已建立《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规范外汇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交易风险；

3、公司将审慎审查与银行签订的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以防范法律风险；

4、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交易、结算、风险控制及资金等岗位由专人负责，建立岗位交叉监督机制，通过交易员与结算员、风控员、财务部、会计部等的多方相互稽核，避免违规操作；

5、内审部不定期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确保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人员及其他相关部门人员在执行工作程序时严格遵循公司制度的要求。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8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匹配公司进出口业务量，增强财务稳健性。同时，公司已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六、备查文件

- 1、2024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 2、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